



敬啟者：

有關協助回收業界應對內地收緊進口回收物料的要求事宜

是次內地修訂政策，收緊進口回收物料限制，綠色力量對此表示贊同，香港各界應視之為機遇，審視香港回收業長久以來的運作模式，以及目前面對的困境：

1. 業界稱之為「廿四味」的內地新政策，收緊 24 種回收物料進口，首當其衝被波及的，是回收塑料。以現時本港的塑料回收質量，大部分未能符合新政策要求。有業界投資「拉粒機」，以原料向內地出口回收塑膠，但並非所有業界均有資金作投資，政府縱提供「回收基金」，業界多因文件繁複、土地用途不合等，未能成功申請，申請率低企。就此，政策當局，當考慮：
 - i. 簡化「回收基金」申請程序；
 - ii. 向業界提供行政協助；
 - iii. 調低配對基金比率。
2. 政策當局除了協助回收業界，創造有利回收的社會環境，鼓勵市民參與回收亦同樣重要，實施在即的垃圾徵費正是其中一例。然而，不少環節仍有待交代 / 改進，以改善現時社會的回收風氣：
 - i. 加強監察食環署外判清潔服務承辦商，如有承辦商將回收箱內的回收物當垃圾棄置，當嚴懲該承辦商，重建市民對回收的信心；
 - ii. 試行塑膠分類回收，由市民將不同號數的塑膠分類，降低回收商的處理成本；
 - iii. 加快制訂塑膠產品容器「生產者責任制」，並及早公布立法時間表，為回收業界提供信心投資及經濟誘因回收；
 - iv. 加強檢控將廢物棄置於回收箱的行為，繼續加強教育。
3. 是次「廿四味」已非內地首次收緊進口回收物的管制，相關的管制預料亦只會愈見嚴謹。要令香港的回收業能以可持續的模式發展，引入「生產者責任制」必不可少：
 - i. 現時仍有不少可回收物料，於本港缺乏回收途徑，紙包盒正是其中一員。紙包盒與鋁罐、膠樽一樣，是市民每日均會消耗的物品。加上不少營養補充品，如牛奶、豆奶等，會以紙包盒作包裝，令市民不能完全避免消耗紙包盒。唯鋁罐、膠樽回收早已普及，紙包盒於香港可謂「零回收」；



- ii. 每年有 43,000 噸紙包盒被棄置於堆填區，浪費大量可循環再造資源，更加速堆填區飽和，加劇香港廢物問題。由於紙包盒為紙、膠、鋁的複合物，需額外處理，香港現時沒有回收途徑，浪費大量可循環再造資源，更加速堆填區飽和，加劇香港廢物問題。紙包盒回收於世界各地早已普及，若要追趕政府訂立的 40%減廢目標，必須馬上起步為紙包盒回收謀求出路；
- iii. 參考世界各國的做法，紙包盒回收需引入「生產者責任制」：由於涉及額外處理成本，唯有由生產者支付部分回收成本，方可發展長遠而可持續的回收途徑；
- iv. 觀乎政府過往制訂政策的步伐，如《飲品玻璃樽生產者責任計劃》，往往以十年計，但香港的廢物問題卻已迫在眉睫，政策當局除了要加快立法步伐外，亦需一次性地為所有飲品容器及食物包裝引入「生產者責任制」，而非「擠牙膏」式，每次只為一種廢料訂立回收政策。

回收問題除了是環境問題，亦是具迫切性的社會問題，如上文所述，內地針對進口回收物料的管制只會愈收愈緊；而本港回收業界的運作模式，以至現時衍生而出的困境，絕非一朝一夕的事。當局應利用是次契機，進取果斷地擬定政策，為香港建設一個可持續發展的減廢未來。

此致

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

綠色力量

高級教育及項目主任

余健綱

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